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2015 年度部门决算

(按新要求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职能简述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负责辖区各项检察工作，接受广州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执行其决议。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0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0 个、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201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总编制人数 16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5 人，事业编制 14 人；在职实有人数 160 人，比上年减少 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 人；离退休人员 41 人，其中离休 3 人、退休 38 人。

（上述人数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971.86	一、一般公共服务	28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	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0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1	3657.03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	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3	
六、其他收入	7	9.4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	419.3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6	55.77
	10		十、节能环保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	38	
	12		十二、农林水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2	
	16		十六、金融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	46	877.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7	
	21		二十一、其他	48	9.47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4981.34	本年支出合计	50	5018.6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390. 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353. 19
	26			53	
合计	27	5371. 87	合计	54	5371. 87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981.34	4971.86					9.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19.69	3619.69					
20404			检察	3619.69	3619.69					
2040401			行政运行	2226.13	2226.13					
2040403			机关服务	42.31	42.31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227.48	227.48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19.67	19.67					
2040406			侦查监督	15.00	15.00					
2040407			执行监督	15.00	15.00					
2040408			控告申诉	20.00	2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34.40	34.4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19.69	1019.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33	419.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9.33	419.3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19.33	419.3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5.77	55.7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5.77	55.7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5.77	55.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7.07	877.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7.07	877.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7.26	397.26					
2210203			购房补贴	479.81	479.81					
229			其他支出	9.47						9.47
22999			其他支出	9.47						9.47
2299901			其他支出	9.47						9.47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018.68	3621.23	1397.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57.03	2269.06	1387.97			
20404			检察	3657.03	2269.06	1387.97			
2040401			行政运行	2243.33	2226.75	16.58			
2040403			机关服务	42.31	42.31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227.48		227.48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19.67		19.67			
2040406			侦查监督	15.00		15.00			
2040407			执行监督	15.00		15.00			
2040408			控告申诉	20.00		2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34.40		34.4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39.84		1039.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33	419.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9.33	419.3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19.33	419.3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5.77	55.7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5.77	55.7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5.77	55.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7.07	877.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7.07	877.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7.26	397.26				
2210203			购房补贴	479.81	479.81				
229			其他支出	9.47		9.47			
22999			其他支出	9.47		9.47			
2299901			其他支出	9.47		9.47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71.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3656.42	3656.42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19.33	419.3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55.77	55.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77.07	877.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4971.86	本年支出合计	49	5008.59	5008.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54.8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8.15	18.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4.88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 计	27	5026.74	总 计	54	5026.74	5026.74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56.42	2268.45	1387.97
20404			检察	3656.42	2268.45	1387.97
2040401			行政运行	2242.72	2226.13	16.58
2040403			机关服务	42.31	42.31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227.48		227.48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19.67		19.67
2040406			侦查监督	15.00		15.00
2040407			执行监督	15.00		15.00
2040408			控告申诉	20.00		2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34.40		34.4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39.84		1039.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33	419.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9.33	419.3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19.33	419.3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5.77	55.7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5.77	55.7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5.77	55.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7.07	877.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7.07	877.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7.26	397.26	
2210203			购房补贴	479.81	479.81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 次 合 计	1	2	3
			3620.62	3222.20	398.42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1760.76	1760.76	
301	01	基本工资	355.73	355.73	
301	02	津贴补贴	1010.73	1010.73	
301	03	奖金	313.79	313.79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53.44	53.4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07	27.07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11		398.11
302	01	办公费	7.15		7.15
302	02	印刷费	1.10		1.10
302	04	手续费	1.47		1.47
302	05	水费	11.62		11.62
302	07	邮电费	59.58		59.58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36.90		136.90
302	11	差旅费	0.06		0.06
302	13	维修（护）费	6.36		6.36
302	16	培训费	0.07		0.07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13		0.13
302	26	劳务费	0.95		0.95
302	28	工会经费	25.37		25.37
302	29	福利费	60.13		60.1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19		56.1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2		31.02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1.44	1461.44	
303	01	离休费	39.24	39.24	

303	02	退休费	380.09	380.09	
303	05	生活补助	4.03	4.03	
303	07	医疗费	105.24	105.24	
303	09	奖励金	55.77	55.77	
303	11	住房公积金	397.26	397.26	
303	13	购房补贴	479.81	479.81	
310	-	其他资本性支出	0.30		0.3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30		0.30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58.00	0.00	56.00	0.00	56.00	2.00	0.00	74.30	0.00	74.17	17.98	56.19	0.13	0.00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栏 次	1	2	3
				合 计	216. 14	216. 14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专项收入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罚没收入	210. 80	210. 80	
103050102				检察院罚没收入	210. 80	210. 8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 33	5. 33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5. 00	5. 00	
103070602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 33	0. 33	
				七、其他收入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采购金额
合 计	65.89
货物	65.89
工程	
服务	

第三部分 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总计5,371.87万元，支出总计5,371.87万元。与201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44.1万元，增长9.01%。主要原因：一是清理以往经费；二是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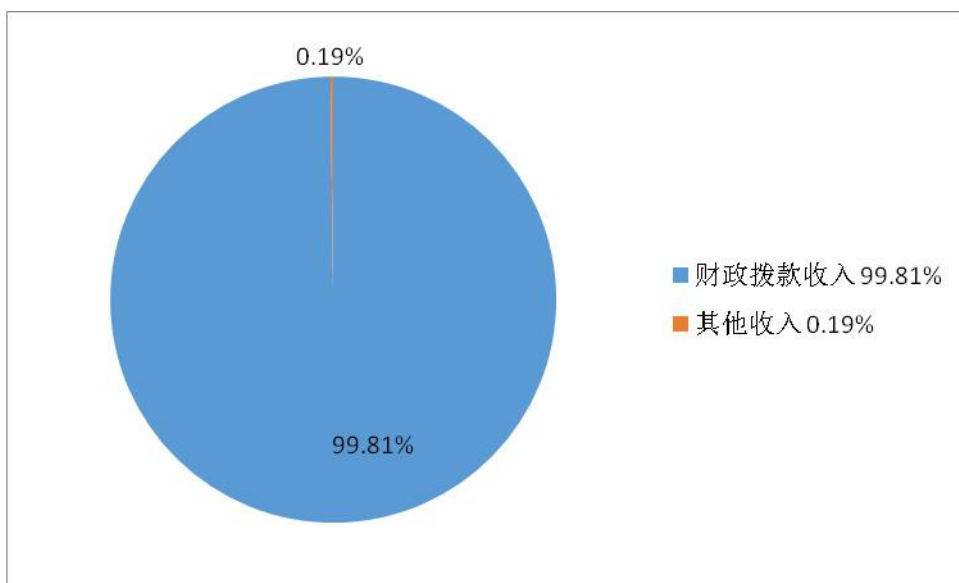
(附柱形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合计4,981.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971.86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9.81%；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9.47万元，占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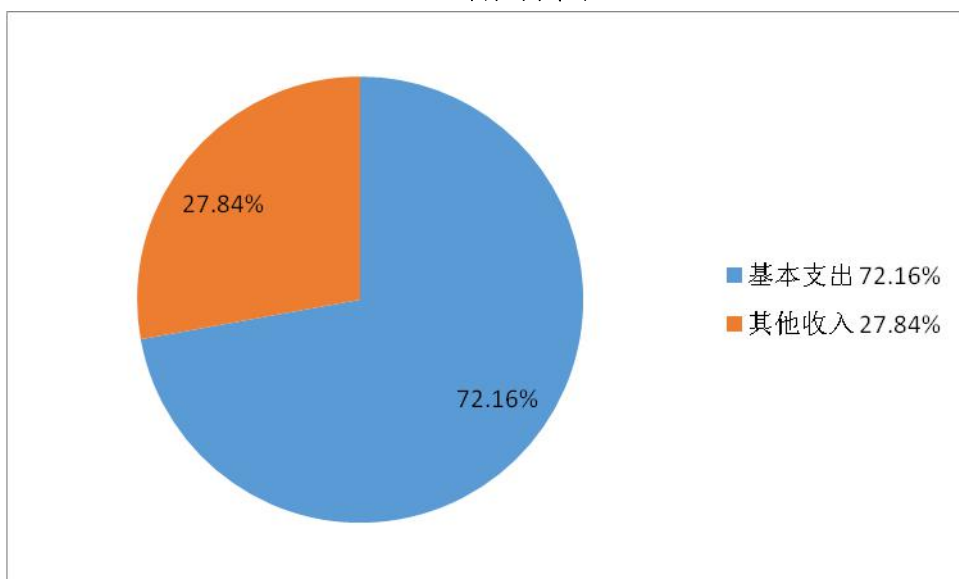
(附饼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支出合计5,018.68万元。基本支出3,621.2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2.16%。项目支出1,397.4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7.84%；经营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上缴上级财政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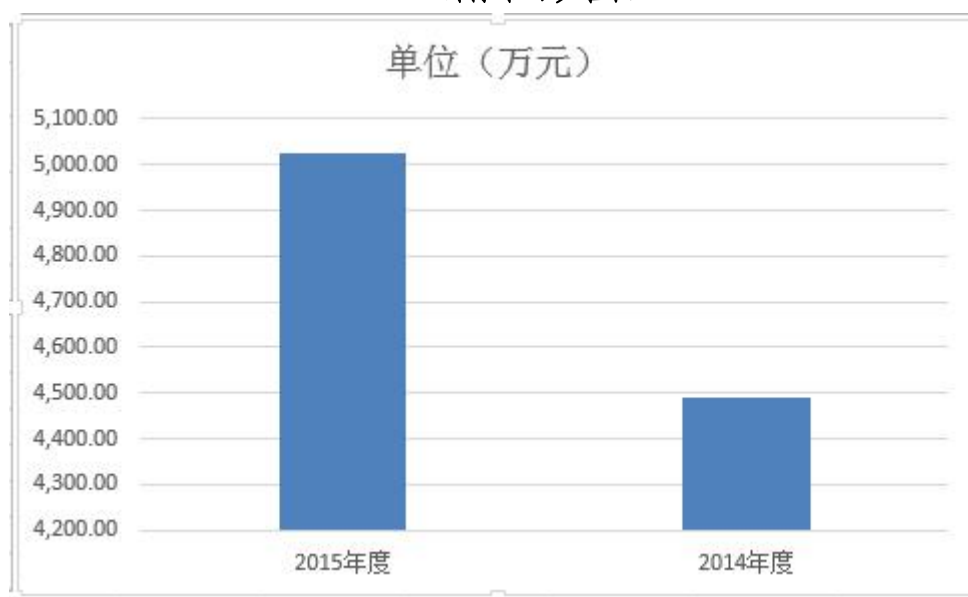
(附饼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5,026.74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34.55万元，增长11.9%。主要原因：一是增加其他检察业务的收入和支出；二是增加了办案经费的收入和支出。

(附柱形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08.5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与201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71.28

万元，增长12.87%。主要原因：一是增加其他检察业务的收入和支出；二是增加了办案经费的收入和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0万元，占0%；

国防支出0万元，占0%；

公共安全支出3,656.42万元，占73%；

教育支出0万元，占0%；

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占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9.33万元，占8.3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55.77万元，占1.11%；

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

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占0%；

农林水支出0万元，占0%；

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占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0万元，占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占0%；

金融支出0万元，占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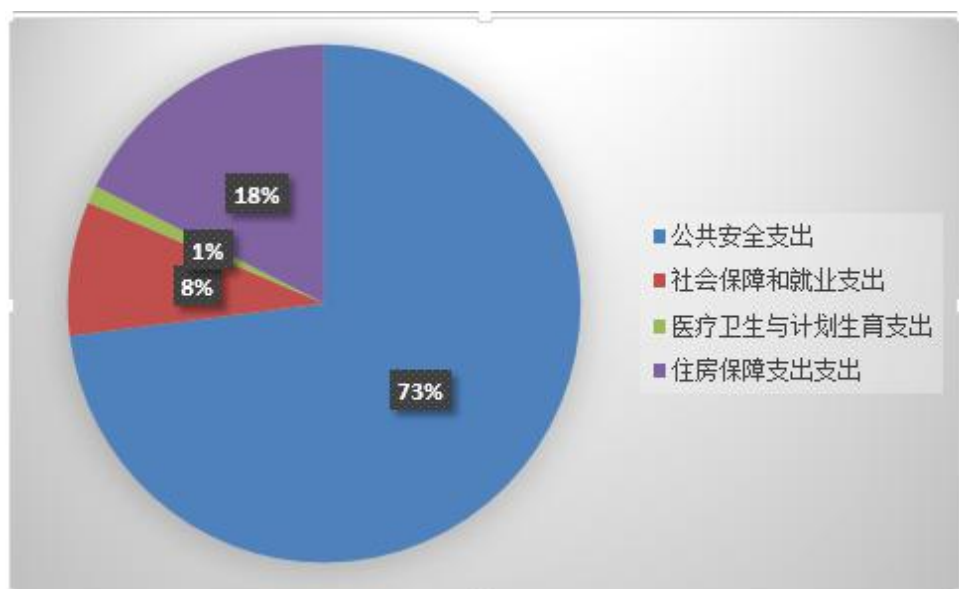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占0%；

住房保障支出支出877.07万元，占17.5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占0%；

其他支出0万元，占0%；

(附饼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034.47万元，支出决算5,008.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追加项目经费；二是人员增加追加人员经费。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242.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务车维护经费及公用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人员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机关服务（项）42.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事业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项）227.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办公及办案人员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公诉和审判监督（项）19.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起诉犯罪人员经费。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侦查监督（项）15.00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办案经费。

6.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执行监督（项）1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办案经费。
7.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控告申诉（项）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办案经费。
8.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34.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办公用房维修、技术用房建设维修、设备购置。
9.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1039.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其他检察业务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19.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离退休离休人员经费。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55.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计生奖励。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97.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发放。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79.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人员购房补贴发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3,620.6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222.2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760.7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61.44万元；公用经费398.42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398.11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3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2015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8万元，支出决算7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原因：一是公务用车老旧，维护费用增加；更新购置公务用车1辆；

支出决算数比2014年增加23.8万元，增长47.1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74.1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99.82%，完成预算的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老旧，费用增加。201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增加24.83万元，增长50.3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更新购置1辆公务用车及公务车老旧运行维护费增加。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17.98万元，用于更新购置1辆公务用车，其中：公务车一辆，价格17.98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6.19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1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8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巡检（稽、核、巡）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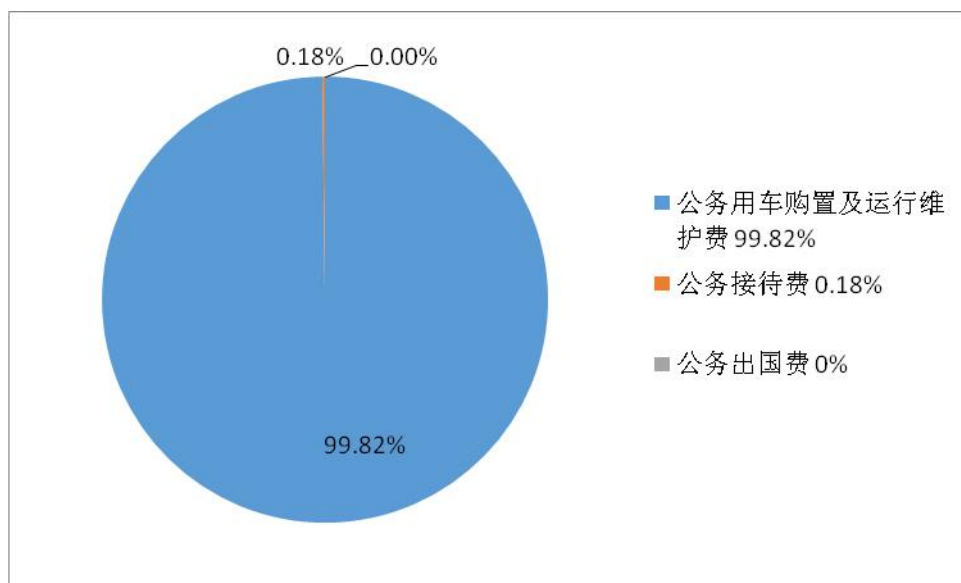
3.公务接待费决算0.13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0.18%，完成预算的15.3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实际接待减少，造成支出减少。2015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1.03万元，下降88.6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实际接待减少，造成支出减少。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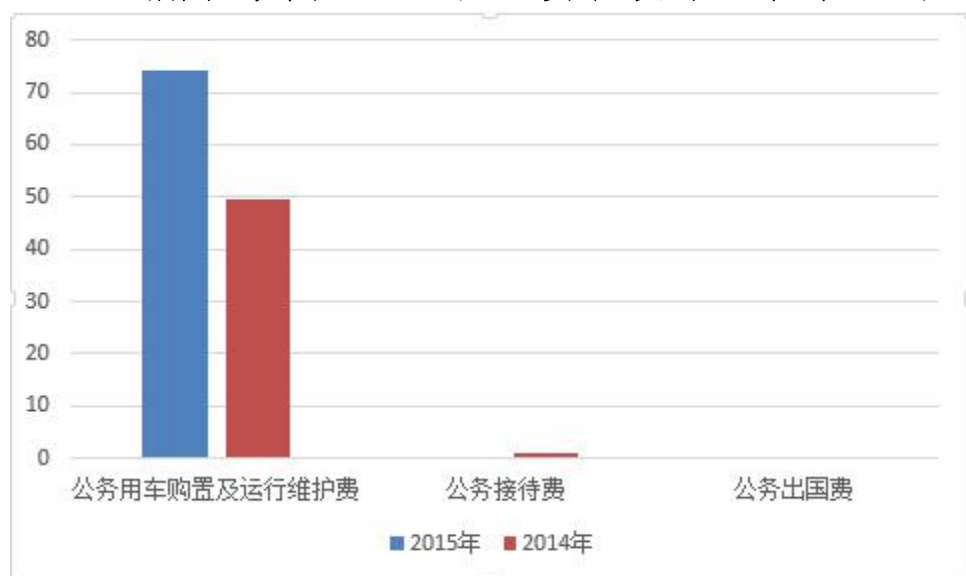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批次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3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201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1个，共8人次。

（附饼图（“三公”经费本年支出结构））



(附柱形图 (“三公”经费各项与上年对比))



(二)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2015年度会议费决算0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与2014年度持平。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216.14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上缴国库216.14万元；罚没收入210.8万元，占97.53%，包括罚金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5.33万元，占2.47%，包括报废收入和利息收入。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65.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5.8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5年度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8.42万元，比2014年增加134.95万元，增长33%，主要原因是机构运行费、邮电费

增加。

（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及所属1个单位共有车辆28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9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三）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无。

第四部分 2015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依法打击刑事犯罪。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等职责，受理提请逮捕犯罪嫌疑人1626人，批准逮捕1239人，同比分别下降10.2%和9%；受理移送审查起诉犯罪嫌疑人1928人，起诉1801人，同比分别上升9.2%和1.8%。办理了邓某秋等17人组织领导传销案、彭某培等9人非法占用农用地案等影响较大的案件。坚持对毒品、强奸、“两抢一盗”、诈骗犯罪的常态化打击，批准逮捕648人，起诉732人。依法打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和破坏环境资源犯罪，批准逮捕32人，起诉42人。建立完善外国人犯罪案件办理机制，批准逮捕8人，起诉25人。全面铺开刑事案件速裁程序试点工作，对365宗案件适用速裁程序，提升诉讼效率。

强化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有案必办，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22件31人，其中，贪污贿赂犯罪16件25人，渎职犯罪6件6人。涉案金额100万元以上15人(含500万元以上2人)，占查办案件的48.4%；副处级以上要案2人；追赃和挽回经济损失2000多万元。高度关注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的案件，查办民生领域职务犯罪18人，有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组织预防职务犯罪宣讲团，对5000多名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进行廉政教育，发放预防宣传资料1000余份；提供查询服务4132次，为机关企事业单位招投标把好廉洁关口，助力守法企业参与市场竞争。

强化法律监督。强化刑事诉讼监督。依法决定不批准逮捕410人，不捕率24.9%；不起诉57人，不诉率3.1%。对应当逮捕而未提请逮捕、应当起诉而未移送起诉的，追加逮捕12人，追加起诉漏罪14人、漏犯42人。强化民事和行政诉讼监督。受理民事行政申诉案18件，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8份。对4件侵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民事行政案件，督促相关部门履行职责；对6件侵害弱势群体利益的民事案件，支持相关当事人提起诉讼。强化刑事执行监督。审查暂予监外执行案5件，提出纠正意见2件；全面开展羁押必要性审查，向办案机关提出变更强制措施建议被采纳4人。对服刑人员又犯罪案件批准逮捕1人，起诉1人。

第五部分 名称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

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

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 5 月 7 日